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21-060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总裁刘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喜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提名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四日

附件

张喜刚先生简历

张喜刚，男，1971年9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陕西省第一纺织机械厂财务科科长；海南翔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监、总监、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委员；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结算中心主任；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